

致：西貢區議會
鍾主席及全體委員
2021年4月15日

西貢區議會會議提問
「香港東南水域海上風力發電場」

香港東南水域海上風力發電場是由Wind Prospect (HK) Limited和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合作的一個項目。工程項目會在東南海域上建造67台風力發電機、海上變壓器平臺、海底的收集和輸電纜和資料研究塔，目的是為了減緩氣候變化和增加能源多元化。此項目建議提出後，引來各界的不同意見和疑慮，疑慮包括：生態、成本效益、漁業、地質公園申請評分、噪音污染和旅遊業。

而中電早於2009年獲批環境許可證(申請書編號： AEP-341/2009)，亦於2014年11月13日提交新的環境許可證申請文件(申請書編號： FEP-158/2014)，同樣獲得批准。其後區議會並無收到任何該項目的消息和發展，而在2021年3月17日中電申請更改環境許可證，同樣獲得批准更改。為此，請告知本會：

一、在2021年申請更改環境許可證的內容為何？

二、此項目超過100億港圓的投資而只有 20-25 年的使用期，去換取每年少於 1%的用電量，香港地貌岩石保育協會和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在2009年批評此項目的經濟效益極低，現在有沒有更多經濟效益的調查和更新？若有，詳細內容為何？若無，原因為何？

三、風力發電場至少需要運作20年，世界自然基金會指這段時間足以影響許多漁民生計。為此，會否補償漁民的損失？或是有其他解決方案？若有，詳細內容為何？若無，原因為何？

四、世界自然基金會在2009年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中提及鳥類評估調查不足(沒有夜間雀鳥調查、鳥類遷徙季節的影響)，現在有沒有更多雀鳥影響的調查和更新？若有，詳細內容為何？若無，原因為何？

五、香港東南水域海上風力發電場項目持份者小組建立目的是向中電提供專業意見，每6個月進行一次討論會議，而在2013年11月8日聯絡小組並沒有任何會議更新，原因為何？若有會議討論，詳細內容為何？

本提問文件「香港東南水域海上風力發電場」，提呈2021年5月4日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並邀請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及相關政府部門派員出席並回答議員提問。

提問人：



陳嘉琳